

# 金融犯罪

## 证据规格

刘宪权 高扬捷 主 编  
吴美满 李振林 副主编

罪外管

# 金融犯罪 证据规格

刘宪权 高扬捷 主 编  
吴美满 李振林 副主编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金融犯罪证据规格/刘宪权,高扬捷主编.—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2018

ISBN 978-7-208-14968-7

I. ①金… II. ①刘… ②高… III. ①金融犯罪-证据-研究 IV. ①D924.33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322316 号

责任编辑 秦 堃 夏红梅

封面设计 甘晓培

## 金融犯罪证据规格

刘宪权 高扬捷 主编

吴美满 李振林 副主编

出 版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发 行 上海人民出版社发行中心  
印 刷 常熟市新骅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20×1000 1/16  
印 张 32.5  
插 页 2  
字 数 600,000  
版 次 2018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208-14968-7/D·3159  
定 价 108.00 元

# 前 言

金融是现代经济的核心,金融活动是市场经济活动的中心。在现代社会中,经济须臾离不开金融。金融连接着各部门、各行业、各单位的生产经营,联系着每个社会成员和千家万户,既是国家管理、监督和调控国民经济运行的重要杠杆和手段,也是国际政治经济文化交往,实现国际贸易、引进外资、加强国际间经济技术合作的纽带。金融毋庸置疑已成为现代国家治理中最为关键的部分。

金融犯罪,是指发生在金融业务活动领域中的,违反金融管理法律法规,危害国家有关货币、银行、信贷、票据、外汇、保险、证券期货等金融管理制度,破坏金融管理秩序,情节严重,依照刑法应受刑罚处罚的行为。目前,我国的金融犯罪形势依然严峻,表现为金融犯罪的数量逐年增加,涉案金额越来越大,金融机构工作人员作案和内外勾结共同作案的现象突出,单位犯罪和跨国、跨地区作案增多,金融犯罪手段趋向专业化、智能化,新类型犯罪不断出现等。司法机关和社会公众对金融犯罪的关注度显著提升。最高人民检察院在2016年、2017年连续两年将“促进规范金融秩序”“着力防范金融风险”提上工作日程。“e租宝”“中晋系”、马乐案成为媒体竞相报道的焦点。在这种形势之下,作为为金融业稳定健康发展保驾护航的金融犯罪研究与治理工作,其重要性自不待言。

司法实践中,由于金融犯罪本身专业性强、犯罪手段隐蔽以及对法律和司法解释的理解存在差异,常有一些金融犯罪案件因缺少直接证据,而间接证据又不具备连续性、完备性和排他性且缺少必需的逻辑推理,造成指控证据不足和运用证据上的缺陷并直接导致案件定性难、查处难。这种状况长期困扰着金融犯罪治理的效率与质量。总结司法实践的经验和教训,编者认为,在司法实践中建立公、检、法共同遵循的统一规范的金融犯罪证据规格,是有效引导侦查、解决“证据不足”所致“疑案”之痼疾,提高刑事诉讼效率,实现司法公正的根本途径。因此,特组织一批拥有丰富实务经验的检察官和扎实理论基础的研究生共同编写本书。

在结构上,本书根据当前金融犯罪存在的问题,有针对性地对司法实践中出现频率较高、争议较大的金融犯罪进行了较为科学合理的筛选和分类:将刑法中

所涉及的金融犯罪分为十一个专题,分别是危害货币管理制度犯罪,危害金融机构设立管理制度犯罪,危害金融机构存贷管理制度犯罪,危害客户、公众资金管理制度犯罪,危害金融票证、有价证券管理制度犯罪,危害证据、期货管理制度犯罪,危害外汇管理制度犯罪,金融诈骗罪,妨害对公司、企业的管理秩序罪,金融机构工作人员贪污贿赂犯罪以及其他金融犯罪。

在内容上,对于每一个金融犯罪罪名的论述,本书都分为五个部分:第一部分是入罪背景,对所涉犯罪的入罪背景进行详细阐释,其中包括本行为的社会危害、罪名及定罪量刑的变化过程等;第二部分是法律规定,本书在这一部分详尽罗列了包括刑法条文、立法、司法解释、法律法规等与该罪名相关的所有法律规定;第三部分是认定该犯罪所应具备的证据,包括证明犯罪客观方面的证据、证明犯罪主体的证据、证明犯罪主观方面的证据等;第四部分是典型案例,本书从基本案情、争议焦点、裁判理由等三个方面对典型案例进行了详细介绍和分析;第五部分是学理分析,本书在这一部分吸纳了所涉及的金融犯罪领域最权威专家的最新学术成果。

本书结合刑法和刑事诉讼法的理论背景,以金融犯罪的证据规格为核心,以金融领域的特殊性为着重点,以最新、最权威的学术观点为参考,运用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司法解释,采用最新的法律观念,对金融犯罪司法实践中涉及的相关问题进行了分析和探讨。《刑法修正案(五)》、《刑法修正案(六)》、《刑法修正案(七)》、《刑法修正案(八)》、《刑法修正案(九)》对刑法关于金融犯罪规定的内容作了较大的增加和修正,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也对相关修正案增设和修正的罪名作了补充规定,本书充分吸纳了这些最新规定和内容,力求站在理论和实践前沿,以理论深度和实践可操作性为抓手,对每一个金融犯罪的证据规格进行归纳和阐释,以期作为司法工作人员办理金融犯罪案件的“绳墨”,由此能够进一步提高办案效率,实现司法公正,推动金融犯罪司法实践向纵深发展。

本书的案例收集、实践调研、材料整理和初稿撰写工作甚为庞杂、繁琐,所幸泉州市检察机关的吴美满、林良集、吴景波、庄明源、孙宁昕、黄龙、吴新红、张仲馨、康凤玉、程轶寒、杜玉婷、吴庆芳、朱亚联、林才英、吴潮阳、张锦峰、林建檀、许荣樟、尤鑫洋、潘燕红、吴世舜、许玉芳、林丽君、庄璐、傅新艺、刘继伟、谢馨仪、郑炳元、邱双洁、王灿阳、邱宗波、陈梅梅、刘炳坤、邱巧梅等检察官,华东政法大学的李振林副教授、房慧颖博士研究生和林雨佳、卢潮新、姚景俊、胡倩玉、陆一敏、周维康、朱娇娇、李孟欣等硕士研究生的参与和付出,本书才得以成稿。此外,本书的付梓,也离不开中国人民银行泉州市中心支行阮玉盼行长和上海人民出版社秦堃编辑、夏红梅编辑的鼎力支持,在此一并表达谢意!

“人间有正气,扬善除恶,风雨又大作”,打击金融犯罪、降低经济发展风险,



促进国民经济的健康平稳发展,为经济建设和社会进步保驾护航是刑法的任务,是司法实务部门和法学研究部门的职责,也是每一位法律人的使命。本书是华东政法大学刑事法学研究院师生和泉州市检察机关金融检察业务骨干历时一年有余的共同心血,是探索司法实务部门与高校合作以谋求共同发展建设机制的阶段性成果,是“华东政法大学刑事法学研究院金融刑法泉州实践研究基地”(华东政法大学刑事法学研究院与泉州市人民检察院共建)建立以来的首个重要研究成果。秉持汇聚众智共同完善金融犯罪证据规格的心愿,我们期待来自司法实务部门和学界同仁对本书的批评与指正,定当虚心接受、不胜感激!

刘宪权 高扬捷

2017年12月

# 目 录

## CONTENTS

前言	1
<b>第一章 危害货币管理制度犯罪证据规格</b>	<b>1</b>
<b>第一节 伪造货币罪证据规格</b>	<b>1</b>
一、伪造货币行为入罪背景	1
二、伪造货币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2
三、认定伪造货币罪应具备的证据	4
四、伪造货币罪的典型案例	5
五、学理分析	6
<b>第二节 出售、购买、运输假币罪证据规格</b>	<b>8</b>
一、出售、购买、运输假币行为入罪背景	8
二、出售、购买、运输假币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8
三、认定出售、购买、运输假币罪应具备的证据	9
四、出售、购买、运输假币罪的典型案例	9
五、学理分析	10
<b>第三节 金融机构工作人员购买假币、以假币换取货币罪证据规格</b>	<b>11</b>
一、金融机构工作人员购买假币、以假币换取货币行为入罪背景	11
二、金融机构工作人员购买假币、以假币换取货币罪相关法律 规定	12
三、认定金融机构工作人员购买假币、以假币换取货币罪 应具备的证据	13
四、金融机构工作人员购买假币、以假币换取货币罪的典型案例	14
五、学理分析	16
<b>第四节 持有、使用假币罪证据规格</b>	<b>20</b>
一、持有、使用假币行为入罪背景	20

二、持有、使用假币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22
三、认定持有、使用假币罪应具备的证据		23
四、持有、使用假币罪的典型案例		24
五、学理分析		24
第五节 变造货币罪证据规格		32
一、变造货币行为入罪背景		32
二、变造货币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32
三、认定变造货币罪应具备的证据		33
四、变造货币罪的典型案例		34
五、学理分析		35
第二章 危害金融机构设立管理制度犯罪证据规格		37
第一节 擅自设立金融机构罪证据规格		37
一、擅自设立金融机构行为入罪背景		37
二、擅自设立金融机构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37
三、认定擅自设立金融机构罪应具备的证据		41
四、擅自设立金融机构罪的典型案例		42
五、学理分析		43
第二节 伪造、变造、转让金融机构经营许可证、批准文件罪证据规格		47
一、伪造、变造、转让金融机构经营许可证、批准文件行为入罪背景		47
二、伪造、变造、转让金融机构经营许可证、批准文件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48
三、认定伪造、变造、转让金融机构经营许可证、批准文件罪应具备的证据		50
四、伪造、变造、转让金融机构经营许可证、批准文件罪的典型案例		51
五、学理分析		52
第三章 危害金融机构存贷管理制度犯罪证据规格		55
第一节 高利转贷罪证据规格		55
一、高利转贷行为入罪背景		55
二、高利转贷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55



三、认定高利转贷罪应具备的证据		56
四、高利转贷罪的典型案例		58
五、学理分析		60
第二节 骗取贷款、票据承兑、金融票证罪证据规格		67
一、骗取贷款、票据承兑、金融票证行为入罪背景		67
二、骗取贷款、票据承兑、金融票证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68
三、认定骗取贷款、票据承兑、金融票证罪应具备的证据		69
四、骗取贷款、票据承兑、金融票证罪的典型案例		70
五、学理分析		73
第三节 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证据规格		76
一、非法吸收公众存款行为入罪背景		76
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77
三、认定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应具备的证据		80
四、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的典型案例		83
五、学理分析		85
第四节 违法发放贷款罪证据规格		95
一、违法发放贷款行为入罪背景		95
二、违法发放贷款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96
三、认定违法发放贷款罪应具备的证据		97
四、违法发放贷款罪的典型案例		98
五、学理分析		100
第五节 吸收客户资金不入账罪证据规格		102
一、吸收客户资金不入账行为入罪背景		102
二、吸收客户资金不入账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102
三、认定吸收客户资金不入账罪应具备的证据		104
四、吸收客户资金不入账罪的典型案例		105
五、学理分析		107
第四章 危害客户、公众资金管理制度犯罪证据规格		112
第一节 背信运用受托财产罪证据规格		112
一、背信运用受托财产行为入罪背景		112
二、背信运用受托财产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113
三、认定背信运用受托财产罪应具备的证据		113
四、背信运用受托财产罪的典型案例		114

五、学理分析		114
第二节 违法运用资金罪证据规格		121
一、违法运用资金行为入罪背景		121
二、违法运用资金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122
三、认定违法运用资金罪应具备的证据		123
四、学理分析		124
<b>第五章 危害金融票证、有价证券管理制度犯罪证据规格</b>		127
第一节 伪造、变造金融票证罪证据规格		127
一、伪造、变造金融票证行为入罪背景		127
二、伪造、变造金融票证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127
三、认定伪造、变造票证罪应具备的证据		129
四、伪造、变造金融票证罪的典型案例		130
五、学理分析		131
第二节 妨害信用卡管理罪证据规格		132
一、妨碍信用卡管理行为入罪背景		132
二、妨害信用卡管理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133
三、认定妨害信用卡管理罪应具备的证据		134
四、妨害信用卡管理罪的典型案例		136
五、学理分析		136
第三节 窃取、收买、非法提供信用卡信息罪证据规格		147
一、窃取、收买、非法提供信用卡信息行为入罪背景		147
二、窃取、收买、非法提供信用卡信息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148
三、认定窃取、收买、非法提供信用卡信息罪应具备的证据		149
四、窃取、收买、非法提供信用卡信息罪的典型案例		150
五、学理分析		151
第四节 违规出具金融票证罪证据规格		155
一、违规出具金融票证行为入罪背景		155
二、违规出具金融票证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156
三、认定违规出具金融票证罪应具备的证据		156
四、违规出具金融票证罪的典型案例		158
五、学理分析		159
第五节 对违法票据承兑、付款、保证罪证据规格		168
一、对违法票据承兑、付款、保证行为入罪背景		168

二、对违法票据承兑、付款、保证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169
三、认定对违法票据承兑、付款、保证罪应具备的证据		169
四、对违法票据承兑、付款、保证罪的典型案例		170
五、学理分析		171
<b>第六章 危害证据、期货管理制度犯罪证据规格</b>		173
<b>第一节 伪造、变造国家有价证券罪证据规格</b>		173
一、伪造、变造国家有价证券行为入罪背景		173
二、伪造、变造国家有价证券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174
三、认定伪造、变造国家有价证券罪应具备的证据		174
四、伪造、变造国家有价证券罪的典型案例		175
五、学理分析		176
<b>第二节 伪造、变造股票、公司、企业债券罪证据规格</b>		178
一、伪造、变造股票、公司、企业债券行为入罪背景		178
二、伪造、变造股票、公司、企业债券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179
三、认定伪造、变造公司、企业股票、债券罪应具备的证据		180
四、伪造、变造公司、企业股票、债券罪的典型案例		181
五、学理分析		182
<b>第三节 擅自发行股票、公司、企业债券罪证据规格</b>		183
一、擅自发行股票、公司、企业债券行为入罪背景		183
二、擅自发行股票、公司、企业债券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184
三、认定擅自发行股票、公司、企业债券罪应具备的证据		186
四、擅自发行股票、公司、企业债券罪的典型案例		188
五、学理分析		189
<b>第四节 内幕交易、泄露内幕信息罪证据规格</b>		191
一、内幕交易、泄露内幕信息行为入罪背景		191
二、内幕交易、泄露内幕信息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192
三、认定内幕交易、泄露内部交易信息罪应具备的证据		196
四、内幕交易、泄露内幕交易信息罪的典型案例		197
五、学理分析		198
<b>第五节 利用未公开信息交易罪证据规格</b>		205
一、利用未公开信息交易行为入罪背景		205
二、利用未公开信息交易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205
三、认定利用未公开信息交易罪应具备的证据		206

四、利用未公开信息交易罪的典型案例	207
五、学理分析	209
第六节 编造并传播证券、期货交易虚假信息罪证据规格	211
一、编造并传播证券、期货交易虚假信息行为入罪背景	211
二、编造并传播证券、期货交易虚假信息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212
三、认定编造并传播证券、期货交易虚假信息罪应具备的证据	213
四、编造并传播证券、期货交易虚假信息罪的典型案例	214
五、学理分析	215
第七节 诱骗投资者买卖证券、期货合约罪证据规格	216
一、诱骗投资者买卖证券、期货合约行为入罪背景	216
二、诱骗投资者买卖证券、期货合约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217
三、认定诱骗投资者买卖证券、期货合约罪应具备的证据	218
四、诱骗投资者买卖证券、期货合约罪的典型案例	219
五、学理分析	220
第八节 操纵证券、期货市场罪证据规格	224
一、操纵证券、期货市场行为入罪背景	224
二、操纵证券、期货市场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224
三、认定操纵证券、期货市场罪应具备的证据	225
四、操纵证券、期货市场罪的典型案例	226
五、学理分析	229
<b>第七章 危害外汇管理制度犯罪证据规格</b>	240
<b>第一节 逃汇罪证据规格</b>	240
一、逃汇行为入罪背景	240
二、逃汇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241
三、认定逃汇罪应具备的证据	242
四、逃汇罪的典型案例	243
五、学理分析	245
<b>第二节 骗购外汇罪证据规格</b>	247
一、骗购外汇行为入罪背景	247
二、骗购外汇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248
三、认定骗购外汇罪应具备的证据	249
四、骗购外汇罪的典型案例	250
五、学理分析	251

第八章 金融诈骗罪证据规格	253
第一节 集资诈骗罪证据规格	253
一、集资诈骗行为入罪背景	253
二、集资诈骗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254
三、认定集资诈骗罪应具备的证据	255
四、集资诈骗罪的典型案例	256
五、学理分析	259
第二节 贷款诈骗罪证据规格	264
一、贷款诈骗行为入罪背景	264
二、贷款诈骗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265
三、认定贷款诈骗罪应具备的证据	266
四、贷款诈骗罪的典型案例	268
五、学理分析	269
第三节 票据诈骗罪证据规格	277
一、票据诈骗行为入罪背景	277
二、票据诈骗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278
三、认定票据诈骗罪应具备的证据	279
四、票据诈骗罪的典型案例	282
五、学理分析	286
第四节 金融凭证诈骗罪证据规格	291
一、金融凭证诈骗行为入罪背景	291
二、金融凭证诈骗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292
三、认定金融凭证诈骗罪应具备的证据	292
四、金融凭证诈骗罪的典型案例	294
五、学理分析	296
第五节 信用证诈骗罪证据规格	299
一、信用证诈骗行为入罪背景	299
二、信用证诈骗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300
三、认定信用证诈骗罪应具备的证据	301
四、信用证诈骗罪的典型案例	302
五、学理分析	304
第六节 信用卡诈骗罪证据规格	309
一、信用卡诈骗行为入罪背景	309
二、信用卡诈骗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310





五、学理分析		370
第四节 金融机构工作人员的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证据规格		378
一、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行为入罪背景		378
二、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379
三、认定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应具备的证据		382
四、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的典型案例		384
五、学理分析		386
第十章 金融机构工作人员贪污贿赂犯罪证据规格		394
第一节 金融机构工作人员贪污罪证据规格		394
一、金融机构工作人员贪污行为入罪背景		394
二、贪污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395
三、认定金融机构工作人员贪污罪应具备的证据		405
四、贪污罪的典型案例		409
五、学理分析		411
第二节 金融机构工作人员受贿罪证据规格		414
一、金融机构工作人员受贿行为入罪背景		414
二、受贿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417
三、认定金融机构工作人员受贿罪应具备的证据		429
四、受贿罪的典型案例		433
五、学理分析		434
第三节 金融机构工作人员的挪用资金罪、挪用公款罪证据规格		440
一、金融机构工作人员挪用资金行为、挪用公款行为入罪背景		440
二、金融机构工作人员挪用资金罪、挪用公款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442
三、认定挪用资金罪、挪用公款罪应具备的证据		450
四、挪用资金罪、挪用公款罪的典型案例		453
五、学理分析		456
第四节 金融机构工作人员的职务侵占罪证据规格		459
一、金融机构工作人员职务侵占行为入罪背景		459
二、职务侵占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461
三、认定职务侵占罪应具备的证据		464
四、职务侵占罪的典型案例		467
五、学理分析		473

第十一章 其他金融犯罪的证据规格	476
第一节 洗钱罪证据规格	476
一、洗钱行为入罪背景	476
二、洗钱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477
三、认定洗钱罪应具备的证据	480
四、洗钱罪的典型案例	480
五、学理分析	484
第二节 非法经营罪证据规格	489
一、非法经营行为入罪背景	489
二、非法经营罪的相关法律规定	489
三、认定非法经营罪应具备的证据	492
四、非法经营罪的典型案例	493
五、学理分析	495
主要参考文献	499

# 【第一章】

## 危害货币管理制度犯罪证据规格

### 第一节 伪造货币罪证据规格

#### 一、伪造货币行为入罪背景

货币与国计民生和经济发展关系极为密切，古今中外的刑事立法均毫不犹豫地吧伪造货币的行为纳入刑法规制的范围，以维护货币体系的独立与稳定。

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对伪造货币罪就有规定。1931年《赣东北特区苏维埃暂行刑律》第六章“伪造货币罪”规定：“伪造通用货币者，处死刑或一等（五年以下三年半以上）有期徒刑。”新中国成立前夕，第一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通过了起着临时宪法作用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其中第39条规定：“金融业应受国家严格管理，货币发行权属于国家；禁止外币在国内流通；外汇、外币和金银买卖，应受国家银行管理；依法营业的私人金融业应受国家的监督和指导，凡进行金融投机，破坏国家金融事业者应受严厉制裁。”这一规定对确立中央人民政府对国家金融业的管理权有着重大的意义。

新中国成立初期，台湾国民党当局向大陆走私了大量假币，国内的不法分子也乘机制造假币，严重扰乱了国家的金融秩序。面对此种困境，我国于1951年4月19日颁布了《妨害国家货币治罪暂行条例》，该条例第3条、第4条规定：“以反革命为目的伪造国家货币者，其首要分子或情节严重者处死刑，情节较轻者处无期徒刑或15年以下7年以上徒刑，并没收其财产的全部或一部”，“意图营利而伪造国家货币者，其首要分子或情节严重者处死刑或无期徒刑，其情节较轻者分别处15年以下3年以上徒刑，均得没收其财产之全部或一部。”上述条文对伪造货币行为的规制主要体现了以下特点：第一，伪造货币的行为人须有一定的主观目的，即“以反革命为目的”或以“营利”为目的；第二，对伪造货币的犯罪分子处罚非常严厉，例如对首要分子或情节严重者可判处死刑；第三，该罪的犯罪对象